

证券简称：华夏3

证券代码：400021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辽宁华夏大地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23年10月31日，辽宁华夏大地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国家开发银行大厦2801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3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除与本次董事会表决议案存在关联关系的董事赵超外，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4人，实际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4人，会议由董事长赵超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监事和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辽宁华夏大地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相关议案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因优化公司资产配置需要，公司拟将所持有的三家全资子公司大庆华夏大地生态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庆华夏”）、潍坊华夏大地生态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潍坊华夏”）及铁岭鑫艺兴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铁岭鑫艺兴”）100%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石河子弘升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石河子弘升”）。本次股权转让构成关联交易。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，公司将不再持有大庆华夏、潍坊华夏及铁岭鑫艺兴三家公司股权。

根据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大庆华夏、潍坊华夏及铁岭鑫艺兴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财务报表，截至2023年6月30日，大庆华夏、潍坊华夏及铁岭鑫艺兴的净资产分别为人民币-14,329,946.90元、-7,864,182.30元及-4,173,295.26元。经北京华鉴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（华鉴评报字（2023）第049号、华鉴评报字（2023）第048号、华鉴评报字（2023）第047号），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大庆华夏、潍坊华夏及铁岭鑫艺兴的净资产评估价值分别为人民币-1,432.99 万元、-743.04 万元及-398.77 万元。据此，经公司与石河子弘升友好协商，一致同意石河子弘升拟以零对价受让前述三家公司股权，具体内容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为准。

公司将在董事会通过相关决议后安排签署股权转让协议，并尽快进行股权的交付以及工商登记的变更。

关联董事赵超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；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华夏大地生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1 日